



INTERIM REPORT 2015 | 中期報告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惠理的 七個亮點

管理資產 **178**億美元⁽¹⁾

惠理價值基金 (A 單位) 的年度化回報為 **17%**，
自1993年成立以來累計回報達**3,066%**⁽²⁾

2015年度最佳基金管理公司⁽³⁾

自成立以來獲頒逾 **100**項表現獎項及殊榮

每年進行公司拜訪及調研 **2,500**次

逾 **50**名投資專才專注於大中華地區及亞洲的投資

22年歷史，經歷不同地區性及全球性金融危機

附註：

(1) 截至2015年6月30日。

(2) 截至2015年6月30日。惠理價值基金 (A單位) 於過去五年的表現為：二零一零年：+20.2%；二零一一年：-17.2%；二零一二年：+14.0%；二零一三年：+11.2%；二零一四年：+13.5%；二零一五年（從年初截至七月三十一日）：+5.6%。

(3) 指二零一五年《財資》雜誌3A投資者及基金管理大獎—「年度最佳基金管理公司（香港）」。

公司簡介

惠理集團為亞洲規模最大的獨立資產管理公司之一，旨在提供國際水準的投資服務及產品。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管理資產為178億美元。自1993年成立以來，惠理於亞洲以及環球市場一直堅持採用價值投資策略。惠理集團於2007年11月成為首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資產管理公司，股份編號806HK。集團總部位於香港，在上海、北京、新加坡、台灣及成都均設有辦事處。惠理管理絕對回報偏持長倉基金、長短倉對沖基金、固定收益產品、交易所買賣基金及量化產品，服務亞太區、歐洲以及美國等地的機構及個人投資者。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行政總裁報告
8	財務回顧
15	獨立審閱報告
16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39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拿督謝清海

執行董事

洪若甄女士

(副投資總監)

蘇俊祺先生

(副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謝偉明先生 特許財務分析師

(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LEE Siang Chin先生

大山宜男先生

非執行名譽主席

葉維義先生

公司秘書

王毅詩女士

授權代表

謝偉明先生 特許財務分析師

王毅詩女士

審核委員會成員

LEE Siang Chin先生 (主席)

陳世達博士

大山宜男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拿督謝清海 (主席)

陳世達博士

LEE Siang Chin先生

大山宜男先生

謝偉明先生 特許財務分析師

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世達博士 (主席)

拿督謝清海

LEE Siang Chin先生

大山宜男先生

謝偉明先生 特許財務分析師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羅旭明先生 (主席)

李慧文女士

毛俊華先生

蘇俊祺先生

謝偉明先生 特許財務分析師

估值委員會成員

王毅詩女士 (主席)

毛俊華先生

謝偉明先生 特許財務分析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辦事處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四十一號

盈置大廈九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

合和中心二十二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中國法律顧問

通力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網址

www.valuepartners.com.hk

股份編號

香港聯交所: 806

財務摘要

財務摘要

下列為報告期間的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變動%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收益總額	924.8	443.6	+108.5%
管理費總額	548.8	340.7	+61.1%
表現費總額	229.2	21.9	+946.6%
經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361.7	159.2	+127.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	445.7	140.6	+217.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24.2	8.0	+202.5%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24.1	8.0	+201.3%
每股中期股息	無	無	

(百萬美元)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資產	17,766	12,895	+37.8%

行政總裁報告

實現持續穩健增長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惠理集團的業績表現令人鼓舞。集團純利較去年增長逾三倍，銷售淨額及管理資產總值均創歷年新高。踏入下半年，市場波動加劇，這或對我們業務的短期前景帶來不穩定性。即使市況不明朗，以我們的實力，定能在把握機遇的同時迎難而上。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表現費¹及管理費收入大幅上升，且集團財資業務的公平值收益淨額錄得顯著增長，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由去年1.41億港元攀升217%至4.46億港元。財資業務主要包括本集團與客戶一樣投資於公司旗下的基金。集團利潤上升的動力詳述如下：

(一) 由於資金流入大幅增加及基金表現卓越，集團的管理資產總值由二零一四年年底的129億美元上升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178億美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銷售淨額增至32億美元，創下歷年來的新高；而首六個月的銷售額已相等於集團過去兩年銷售淨額的總和。

隨着更多客戶透過分銷網絡認購我們的基金，管理費（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上升61%至5.49億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3.41億港元）。與此同時，由於從分銷渠道錄得的資金流入佔比增加，因此年度化淨管理費率微跌至59個基點（二零一四年上半年：62個基點）。

(二) 表現費（另一項集團的主要收益）由上年度的2,200萬港元大幅增加至2.29億港元，當中集團旗下來自中國的新增管理賬戶帶來最大貢獻。基於部分的中國管理賬戶的表現費於六月底前結算，令期內相關費用收入急升。惠理旗下主要的品牌基金大多於年底收取表現費，而這等中國投資賬戶及基金的表現費結算日期落在不同時段，起分散作用。而下半年基金表現將決定我們能否在本年度收取更多表現費。

(三) 開支方面，集團繼續嚴謹管理成本，確保淨管理費（一項較穩定的收入來源，不計表現費等其他收益來源）能應付基金管理業務的固定成本。固定成本覆蓋率由去年的2.7倍上調至3倍，反映我們的管理具堅韌性及彈性，這在波動市況下尤其重要。

(四) 由於費用收入增加且成本控制見效，經營利潤（未計其他收益或虧損）上升127%至3.62億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1.59億港元）。經營利潤率²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54.7%上調至60.1%。

(五) 基金的表現理想，帶動集團財資業務的公平值收益淨額上升。公平值收益淨額（包括初投資本及對本集團旗下基金的投資）由去年的1,000萬港元虧損，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1.26億港元的收益。初投資本乃集團在基金成立初期向基金注入的初始資本。

行政總裁報告

銳意革新推動增長

惠理的雄厚發展潛力有目共睹。過去二十二年，我們積極開拓不同地區市場，同時致力拓寬產品種類，成功躋身亞洲最大規模的資產管理公司之列。隨着中國透過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安排（「中港基金互認」），向香港基金管理公司開放資產管理市場，惠理正處於相當有利位置，吸納隨之湧至的龐大資金流。憑藉集團穩健的市場地位，我們未來將會繼續鞏固分銷網絡，在策略市場開拓業務，建立創新的產品，交出貫徹穩健的業績，藉以抓緊未來的業務機遇。

一. 鞏固分銷夥伴合作關係

惠理在投資管理及提供獨特產品方面擁有核心競爭力，在香港的市場地位一直備受國際、地區及國內的分銷夥伴高度認許。我們旗下最大的品牌基金——惠理高息股票基金（資產規模：42億美元³）在《AsianInvestor》二零一五年資產管理大獎中獲頒「最佳零售基金⁴」，基金同時亦獲《HedgePo》旗下的二零一五年投資者選擇大獎（亞太區）甄選為「亞洲（日本除外）基金—長期表現⁵」。

惠理在本地市場成功建立強健的品牌形象，我們同時亦透過分銷夥伴的網絡，向亞洲區內及其他海外市場的投資者推廣我們的暢銷基金。期內，集團的暢銷基金產品獲更多夥伴作分銷。與此同時，我們亦在中港兩地進行不同的推廣活動，藉此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支持我們的銷售工作。

展望二零一五年餘下時間，集團將會繼續加強與區內零售銀行、私人銀行、保險公司、獨立財務顧問機構及機構客戶的合作，進一步拓闊我們的客戶群及覆蓋點。

二. 中國內地的新業務機遇

中國是集團重點發展的市場。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來自境內及跨境的業務新機遇陸續湧現，集團旗下中國基金管理業務的銷售因此亦得到支持。

中國內地方面，我們與國內最大的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夥伴關係得以深化，並已建立全方位及完善的合作。目前除了提供A股投資諮詢服務外，惠理亦與中國工商銀行攜手合作，以提供跨境及境外投資方案予銀行的客戶。當中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產品是合作範疇之列。另一方面，我們亦加強與其他國內銀行、保險公司及金融機構的聯繫。

此外，集團亦積極籌備參與中港基金互認安排，將我們暢銷的基金推廣至國內的投資者。取得中國基金互認的資格後，將會成為惠理的發展史上一個重要的里程碑，我們將首次把集團旗下的品牌基金進軍中國資本市場，把資本投資到海外。

過去一年多，中國的資產管理行業隨着法規的不斷放寬而迅速發展。在新的行業法規及試點計劃出台後，有些外資基金公司均表示希望以外商獨資企業的模式來營運國內的業務。目前惠理在國內的合營公司保持盈利，但我們仍會因應不同的機遇，不斷檢討並優化集團在國內的業務營運模式。

行政總裁報告

三. 新基金的推出更趨多元化

集團於二零一五年首七個月持續拓闊產品種類，並成立五隻全新基金，銳意開拓新市場，吸納新客戶。價值中國A股ETF是全球首隻⁶價值型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RQFII」）的A股交易所買賣基金（「ETF」），基金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市場上大部分A股ETF均為被動型基金，僅追蹤市場指數表現，而價值中國A股ETF則屬「智慧型（smart beta）」ETF，以追蹤嚴選基本質素良好但估值偏低股份的自訂指數。

同時，集團亦通過新增主題基金及股票基金，拓展旗下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UCITS」）的產品平台。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基金深受私人銀行及來自歐洲及一些亞洲城市的客戶垂青，且需求亦日漸增加，將有助促進我們進軍這等市場。

四. 致力開拓東南亞及台灣市場

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是集團去年在亞洲開設的第二個策略點。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我們的新加坡附屬公司協助惠理與馬來西亞五大資產管理公司之一Affin Hwang Asset Management Berhad在馬來西亞推出了一項聯接基金產品。該聯接基金的資產直接投資於惠理高息股票基金。

目前，我們在新加坡及週邊市場將重點開拓客戶群，當中包括認可及機構投資者。長遠而言，我們將致力把新加坡附屬公司發展為兼具投資研究及產品開發的資產管理公司。

在台灣方面，我們於年初將合營公司的業務策略作調整。該公司在繼續發展本地業務的同時，亦致力於配合台灣金融機構對海外投資的需求。市場期待離岸業務有進一步寬鬆措施出台，我們亦已與一些領先的台灣銀行及券商聯繫，有待政策落實後作好準備。至於機構業務方面，我們也正與保險公司商討有關海外投資的合作。

五. 發展小額貸款業務

成都市武侯惠信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乃本集團專門為四川省成都市的白領階層、小公司企業家，以及中小企業設立的貸款業務。期內，基於國內小貸行業的經營環境轉趨挑戰性，我們對增加貸款總額的取態更為審慎。我們的小貸業務營運保持盈利，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為集團帶來1,120萬港元的利潤貢獻。

六. 贏得市場認同

惠理的業務及投資表現在各方面均取得卓越成績，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更奪得四項新大獎，而公司自成立以來已獲得超過100項殊榮。在二零一五年《財資》3A投資者及基金管理大獎中，惠理榮獲「年度最佳資產管理公司（香港）」⁴大獎。同時，公司亦在《Asian Private Banker》2014/15年資產管理卓越大獎中榮獲「最佳基金供應商—中國股票」⁴大獎。

行政總裁報告

展望

惠理作為投資中國逾二十年的長線投資者，過往經歷不少市場衰退，亦已累積豐富經驗，我們認為長遠而言中國股市整體前景仍然向好。在體驗每一次的市場動蕩後，惠理都變得更堅毅。市場在短期內仍會較為波動，而我們將繼續發揮惠理業務的根本優勢，堅定不移地執行我們的策略，致力為投資者及股東們創造穩定的回報。

致謝

最後，我們謹向勤奮盡責、克盡己任及致力爭取卓越表現的全體同仁致以衷心謝意。我們亦感謝各位投資者、業務夥伴和股東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

謝偉明 特許財務分析師
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

- 1 若基金在表現費收取日期錄得的表現超越有關結算日的基準回報或新高價，即可收取表現費。
- 2 經營利潤率是由經營利潤（未計其他收益或虧損）除以淨費用收入。
- 3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 4 獎項反映截至二零一四年底表現。
- 5 獎項反映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三年表現。
- 6 根據彭博資訊，按市場上的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A股ETF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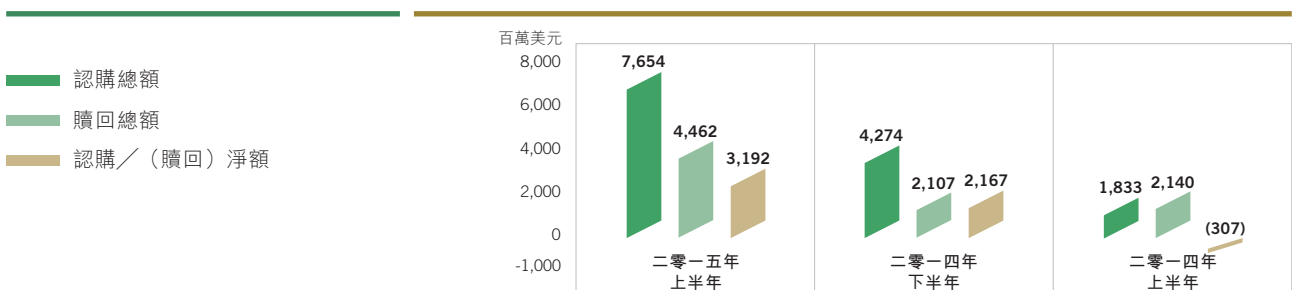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管理資產

管理資產及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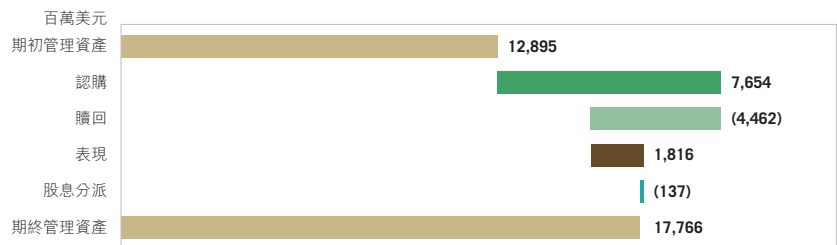
二零一五年集團錄得強勁的銷售額及基金表現，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底的管理資產增加至177.66億美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95億美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認購淨額及基金正回報分別大幅飆升至31.92億美元及18.16億美元的新高。就基金的整體表現而言，管理基金的資產加權平均回報率於期內錄得14.5%的升幅。當中，我們的旗艦產品－惠理價值基金¹於期內錄得18.6%的穩健回報，而惠理高息股票基金²（本集團規模最大的香港認可基金³）於期內報升11.8%。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認購總額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18.33億美元大幅增加至76.54億美元，同時，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贖回總額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21.40億美元上升至44.62億美元。整體而言，期內認購淨額攀升至31.92億美元的新高（二零一四年上半年：贖回淨額為3.07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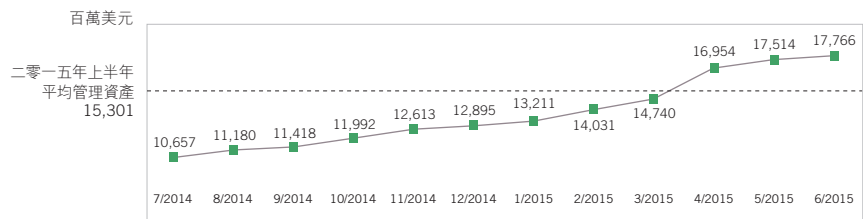


管理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變動⁴



過去十二個月 每月管理資產



財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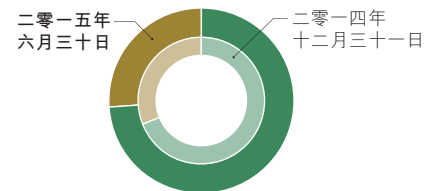
管理資產按類別劃分

下圖提供本集團管理資產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按三種層面進行的分析，包括品牌、策略及基金類別。期內，隨著本集團分銷網絡擴大，相對強勁的資金流入我們的品牌產品，因此我們的品牌基金持續錄得增長(74%)。按策略劃分，我們的絕對回報偏持長倉基金繼續佔本集團基金的主要部份(89%)，緊隨其後是我們的固定收益基金(9%)，當中我們的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則佔最大份額。就基金類別而言，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的基金³(即香港的認可基金)仍佔本集團管理資產最大比例(82%)。

按品牌劃分

- 本集團品牌基金
- 受委託管理基金及聯營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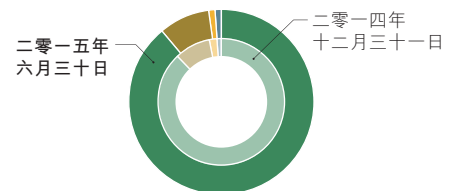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4%	69%
26%	31%



按策略劃分

- 絕對回報偏持長倉基金
- 固定收益基金
- 長短倉對沖基金
- 量化基金及ET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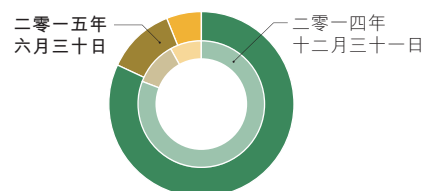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9%	88%
9%	9%
1%	2%
1%	1%



按類別劃分

- 證監會認可基金³
- 管理賬戶
- 非證監會認可基金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2%	81%
12%	11%
6%	8%



財務回顧

客戶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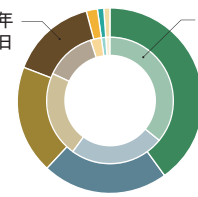
機構投資客戶仍然為本集團的主要基金投資者，包括機構客戶、退休基金、高資產淨值個人投資者、捐贈基金及慈善基金、基金中之基金，以及家族資產管理及信託客戶。機構投資客戶佔管理資產總額的60%（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我們積極擴展基金分銷網絡，特別是零售銀行的層面，因此，散戶投資者的增幅強勁，其佔集團管理資產40%（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按地區劃分，香港客戶佔本集團管理資產的75%（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來自美國、歐洲及中國的客戶則合共佔整體的18%（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

按客戶類別的分析

散戶	40%	36%
機構客戶	22%	24%
退休基金	19%	22%
高資產淨值個人投資者	15%	13%
捐贈基金及慈善基金	2%	3%
基金中之基金	1%	1%
家族資產管理及信託客戶	1%	1%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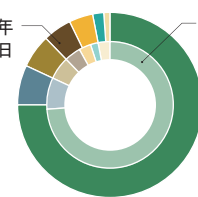


按客戶地區分佈的分析

香港	75%	74%
美國	7%	8%
歐洲	6%	6%
中國	5%	3%
新加坡	4%	4%
澳洲	2%	2%
其他	1%	3%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業績摘要

報告期間的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百萬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上半年	二零一四年 上半年	變動%
收益總額	924.8	443.6	+108.5%
管理費總額	548.8	340.7	+61.1%
表現費總額	229.2	21.9	+946.6%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361.7	159.2	+127.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	445.7	140.6	+217.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24.2	8.0	+202.5%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24.1	8.0	+201.3%
每股中期股息	無	無	

財務回顧

收益及費率

總收入淨額分析

(百萬港元)

收益

管理費	548.8	340.7
表現費	229.2	21.9
認購費	115.7	55.0
貸款組合之利息收入	30.0	23.7
貸款組合之費用收入	1.1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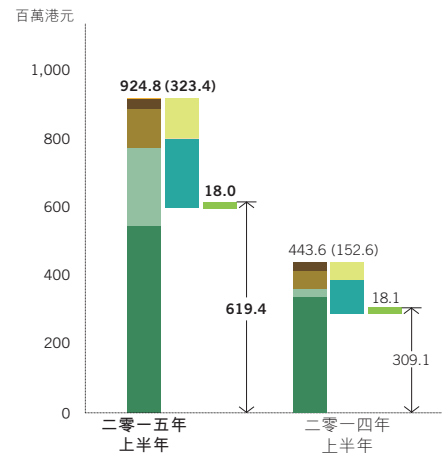
分銷及顧問費開支

管理費回扣	(201.1)	(98.7)
表現費回扣	(7.2)	-
其他收益回扣	(115.1)	(53.9)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18.0	18.1
------	------	------

	二零一五年 上半年	二零一四年 上半年
收益		
管理費	548.8	340.7
表現費	229.2	21.9
認購費	115.7	55.0
貸款組合之利息收入	30.0	23.7
貸款組合之費用收入	1.1	2.3
分銷及顧問費開支		
管理費回扣	(201.1)	(98.7)
表現費回扣	(7.2)	-
其他收益回扣	(115.1)	(53.9)
其他收入	18.0	18.1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飆升217.0%至4.457億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1.406億港元）。本集團的收益總額增加108.5%至9.248億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4.436億港元）。集團的主要收益來自管理費總額，由於本集團的平均管理資產增加49.7%至153.01億美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102.18億美元），管理費總額增加61.1%至5.488億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3.407億港元）。

受相對強勁的本集團品牌基金資金流入所推動，期內，年度化總管理費率增加至93個基點（二零一四年上半年：87個基點）。由於我們積極擴展分銷網絡，本集團淨銷售額錄得31.92億美元的新高。由於來自分銷網絡的資金流入佔比增加，分銷渠道之管理費回扣上調至2.011億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9,870萬港元），因此年度化淨管理費率微跌至59個基點（二零一四年上半年：62個基點）。

收益的另一來源—表現費總額增加2.073億港元至2.292億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2,190萬港元）。由於基金在表現費收取日錄得的回報超越有關結算日的基準回報或新高價，故衍生表現費收入。而本集團大部份主要品牌基金的表現費於年末才結算，因此基金於下半年的表現將決定我們能否於二零一五年收取更多表現費。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認購費收入，其中大部份已回扣予分銷渠道。此等回扣為市場慣例。其他收益包括貸款組合的利息及費用收入3,11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2,600萬港元），該等收入來自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於成都經營及發展小額借貸業務。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為1,80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1,810萬港元）。利息收入上升至1,00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580萬港元），而股息收入則下降至79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1,180萬港元）。

財務回顧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虧損)	二零一五年 上半年	二零一四年 上半年
(百萬港元)		
—淨額分析		
投資收益淨額	129.7	3.1
持作出售投資之收益／(虧損)淨額	2.3	(5.4)
其他	(5.4)	(4.5)
	126.6	(6.8)

其他收益或虧損主要包括公平值變動及投資項目(包括初投資本、旗下基金投資、債務證券及其他投資)的已確認收益或虧損,以及外幣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初投資本是本集團對新成立基金注入若干資金,以有利於基金初期的推行。本集團亦在適當情況下投資於旗下基金,與客戶利益及投資回報更為一致。

成本管理

開支總額分析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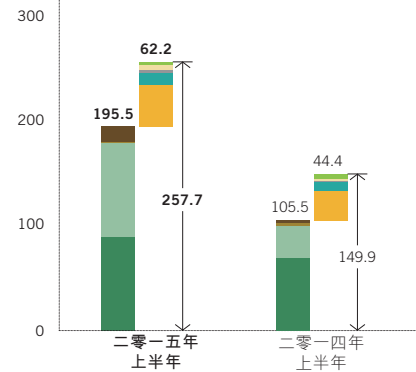
薪酬及福利開支

	二零一五年 上半年	二零一四年 上半年
固定薪金及員工福利	90.4	70.1
花紅	89.6	30.6
員工回扣	1.0	2.5
股份基礎報酬	14.5	2.3

其他開支

	二零一五年 上半年	二零一四年 上半年
其他固定經營開支	39.9	28.1
銷售及市場推廣	12.2	8.7
貸款減值撥備費用	2.5	0.4
折舊	5.1	2.7
非經常開支	2.5	4.5

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管理層繼續執行嚴格的成本控制原則,並旨在以相對穩定的收入來源,即淨管理費收入,來承擔固定經營開支,並可通過「固定成本覆蓋率」來評估成本管理的效益,該指標顯示淨管理費收入相對於固定經營開支的倍數。期內,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固定成本覆蓋率上調至3.0倍(二零一四年上半年:2.7倍),反映我們就波動市況而作出的防禦策略。

財務回顧

薪酬及福利開支

固定薪金及員工福利增加2,030萬港元至9,04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7,010萬港元）。該增幅主要由於為對應本集團業務擴展而上調薪金及新聘員工開支所致。

為配合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該政策規定每年將純利儲金的20%至23%作為花紅分配予僱員。期內花紅為8,96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3,060萬港元），純利儲金由除花紅及稅項的純利扣除若干調整（包括資金成本）所得。此酌情花紅可提升僱員對公司的忠誠度及表現，使僱員與股東的利益趨於一致。

員工回扣回落至10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250萬港元）。惠理的員工就投資於本集團管理的基金，可獲得部份管理費及表現費回扣。

本集團亦就向僱員授予認股權錄得開支1,45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230萬港元）。此開支項目並無影響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確認。

其他開支

其他非員工相關經營開支為3,99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2,810萬港元），包括租金、法律及專業費用、投資研究費用及其他行政和辦公室開支。

在提升品牌知名度的同時，廣告及分銷商贊助方面的費用相應增加，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上調至1,220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870萬港元）。

股息

本集團一直採納一套一致的股息分派政策，釐定股息時會將資產管理業務收入來源相對不穩定的特性考慮在內。政策訂明，本集團於各財政年度末宣派一次股息（如有），以將派付股息與本集團全年業績表現掛鉤。除非市場出現不能預測的變化，否則預料將於本年度宣派末期股息（並無中期股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費用收入。其他收入來源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所持投資的股息收入。期內，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保持強勁，錄得現金結餘淨額17.718億港元。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達8.171億港元，並已抵押銀行結餘人民幣5,000萬元作為本集團所取得同等金額貸款融資的擔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計息對外借貸除以股東權益）為0.02倍，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7.3倍。

財務回顧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為39.715億港元及18.5億股。

- 1 惠理價值基金 (A單位) 於過去五年的表現為：二零一零年：+20.2%；二零一一年：-17.2%；二零一二年：+14.0%；二零一三年：+11.2%；二零一四年：+13.5%；二零一五年（從年初截至七月三十一日）：+5.6%。
- 2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 (A1類別) 於過去五年的表現為：二零一零年：+25.8%；二零一一年：-11.9%；二零一二年：+25.2%；二零一三年：+8.1%；二零一四年：+9.4%；二零一五年（從年初截至七月三十一日）：+4.6%。
- 3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 4 不包括金元順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集團持有其49%權益）的管理資產。

表現數據來源：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基金表現按各自基礎或交易貨幣，以資產淨值計算，包括股息再投資，並已扣除一切費用。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的回報。

獨立審閱報告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惠理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6頁至3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惠理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費用收入及其他收益	6	924,842	443,564
分銷及顧問費開支	7	(323,405)	(152,575)
費用收入淨額		601,437	290,989
其他收入	8	17,957	18,093
淨收入總額		619,394	309,082
開支			
股份基礎報酬	9	(14,457)	(2,253)
其他薪酬及福利開支		(181,038)	(103,175)
經營租賃租金		(12,401)	(9,087)
其他開支		(49,798)	(35,370)
開支總額		(257,694)	(149,885)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361,700	159,197
投資收益淨額		129,692	3,127
持作出售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18	2,301	(5,448)
其他		(5,423)	(4,477)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10	126,570	(6,798)
經營利潤(已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488,270	152,399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16	132	9,484
除稅前純利		488,402	161,883
稅項開支	11	(43,634)	(22,777)
期內純利		444,768	139,106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776)	(4,117)
外幣匯兌		1,406	(10,231)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12	630	(14,348)
期內總綜合收益		445,398	124,758
以下應佔純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45,733	140,616
非控股權益		(965)	(1,510)
		444,768	139,106
以下應佔期內總綜合收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45,821	127,467
非控股權益		(423)	(2,709)
		445,398	124,75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之			
每股盈利(每股港仙)			
- 基本		24.2	8.0
- 攤薄		24.1	8.0

第20至38頁之附註乃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6,648	13,753
無形資產	15	39,154	32,40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6	102,783	102,651
遞延稅項資產		5,434	3,797
投資	17	1,154,518	889,616
其他資產	21	8,863	8,703
貸款組合，淨額	22	138,931	141,031
		1,466,331	1,191,957
流動資產			
投資	17	233,471	178,931
持作出售投資	18	54,048	29,528
應收費用	19	247,545	693,600
貸款組合，淨額	22	171,502	171,093
出售投資之應收款項		254,935	254,93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9,365	41,423
定期存款		109,113	250,16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	1,771,818	1,551,001
		2,901,797	3,170,680
流動負債			
應計花紅		91,145	235,506
應付分銷費開支	24	116,303	77,0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942	36,107
短期貸款	25	62,425	62,420
本期稅項負債		87,282	64,822
		396,097	475,871
流動資產淨值		2,505,700	2,694,80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72,031	3,886,766
非流動負債			
應計花紅		561	561
資產淨值		3,971,470	3,886,205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權益	23	1,369,572	1,336,979
其他儲備		204,890	191,186
保留盈利			
—建議股息	13	—	404,066
—其他		2,321,730	1,877,357
		3,896,192	3,809,588
非控股權益		75,278	76,617
權益總額		3,971,470	3,886,205

第20至38頁之附註乃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已發行權益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889,213	192,811	1,665,051	2,747,075	81,590	2,828,665
期內純利／(虧損)	-	-	140,616	140,616	(1,510)	139,106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4,117)	-	(4,117)	-	(4,117)
外幣匯兌	-	(9,032)	-	(9,032)	(1,199)	(10,231)
總綜合收益／(虧損)	-	(13,149)	140,616	127,467	(2,709)	124,758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						
股份基礎報酬	9	2,253	-	2,253	-	2,253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支付股息	-	-	(187,807)	(187,807)	-	(187,807)
與權益持有者之總交易	-	2,253	(187,807)	(185,554)	-	(185,55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889,213	181,915	1,617,860	2,688,988	78,881	2,767,869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336,979	191,186	2,281,423	3,809,588	76,617	3,886,205
期內純利／(虧損)	-	-	445,733	445,733	(965)	444,768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776)	-	(776)	-	(776)
外幣匯兌	-	864	-	864	542	1,406
總綜合收益／(虧損)	-	88	445,733	445,821	(423)	445,398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						
行使購股權	23	32,593	-	32,593	-	32,593
收購於附屬公司的其他權益	-	(841)	-	(841)	(916)	(1,757)
股份基礎報酬	9	14,457	-	14,457	-	14,457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支付股息	13	-	(405,426)	(405,426)	-	(405,426)
與權益持有者之總交易	32,593	13,616	(405,426)	(359,217)	(916)	(360,13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369,572	204,890	2,321,730	3,896,192	75,278	3,971,470

第20至38頁之附註乃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798,496	177,362
已收取利息	11,515	23,259
已收取貸款組合之利息	29,915	4,088
已付稅項	(22,811)	(16,785)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817,115	187,924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收購於附屬公司的其他權益	(1,757)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14,697)	(6,433)
購買投資	(223,607)	(2,857)
出售投資	3,310	450,570
從投資收取之股息	7,665	11,822
從投資收取之利息	–	4,316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29,086)	457,418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405,426)	(187,807)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2,593	–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372,833)	(187,80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215,196	457,53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621	(6,080)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51,001	692,116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71,818	1,143,571

第20至38頁之附註乃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中環干諾道中四十一號盈置大廈九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為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行說明外，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千港元呈列。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經已審閱，惟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此等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以下陳述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及所述者貫徹一致。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準則

概無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生效的準則、解釋或對現行準則的修訂將預期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會計政策(續)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並無獲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了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確認，並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與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相關之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並確立金融資產之三大主要計量分類：攤銷成本、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及按公平值通過損益記賬。分類基準乃根據實體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權益工具投資須以最初不可撤銷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以呈列非循環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變動。現時有新一項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用已發生虧損減值模式。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並無更改，惟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自身信貸風險之變動除外。該準則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採納。本集團仍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全面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處理收益確認及確立向財務報告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之原則，內容關於一個實體與客戶之合約所產生收益及現金流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倘一名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並因此有能力指引該貨品或服務之用途及由此取得利益，則確認收益。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該準則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採用。本集團仍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全面影響。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4 公平值估計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等級水平劃分的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附註17)								
上市證券	398,039	344,182	-	-	-	-	398,039	344,182
非上市證券								
投資基金—開曼群島	-	-	640,451	546,986	3,258	3,326	643,709	550,312
其他	-	-	307,288	174,053	-	-	307,288	174,053
衍生金融工具	-	-	-	-	38,953	-	38,953	-
持作出售投資(附註18)	-	-	54,048	29,528	-	-	54,048	29,528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公平值估計(續)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按報告日期相同工具之市場報價計算。倘所報價格乃隨時及經常可供使用，且反映了實際及經常進行的公平市場交易，則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所持金融工具所用之市場報價乃指最後成交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其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充分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依賴公司特定估計。倘按公平值計量一項工具所需的所有主要數據均可觀察獲得（不論為直接（作為價格）或間接（源自價格）），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二級。該等工具包括本集團於投資基金的投資。

倘一個或多個主要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三級。

用於對金融工具作出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由基金管理人提供，用於非上市投資基金之買入報價（或資產淨值）。該等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上市股票。
- 衍生金融工具乃參考發行人已同意自持有人購回的相關資產的公平值計量。
- 用於釐定剩餘金融工具之其他技術（例如由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之估值、近期之公平交易或參考大致等同之其他工具）。

下表載列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投資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3,326	52
添置第三級	39,000	3,100
於損益確認之虧損	(57)	(265)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收益	-	439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虧損	(58)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11	3,326
計入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之期／年終所持第三級工具之 本期間／年度總（虧損）／收益	(115)	174
於期／年終持有並計入投資收益淨額之第三級工具之 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變動	(57)	174

第三級工具包括投資基金及股本轉換。本集團及外部所管理之投資基金乃參考投資基金各自之管理人所提供之資產淨值進行呈列。倘無法獲得投資基金之資產淨值或本集團認為有關資產淨值並無反映公平值，則本集團可行使其判斷及酌情釐定投資基金之公平值。股本轉換乃按發行人所報最後交易價格估值。期內，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公平值估計(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大部份投資被列入第一級及第二級。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公平值計量等級水平之間概無重大轉移(二零一四年：無)。

應收費用、出售投資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5 分部資料

董事會檢討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呈報及其他資料並取得其他相關外部資料，從而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而經營分部則根據該等報告識辨。

本集團按董事會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資料釐定其經營分部。董事會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

本集團共有兩個可報告分部— 資產管理業務及小額貸款業務。該兩個分部乃獨立管理，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資產管理業務乃本集團核心業務。其收入來自為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本集團於成都經營小額貸款業務。該小額貸款業務的主要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及行政費收入。

董事會乃根據除稅前純利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損益

向董事會報告之收益及除稅前純利乃按與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之方式計量。有關本集團於期內按經營分部劃分之須呈報分部除稅前純利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產管理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小額貸款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管理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小額貸款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893,759	31,083	924,842	417,551	26,013	443,564
分銷及顧問費開支	(323,405)	-	(323,405)	(152,575)	-	(152,575)
費用收入淨額	570,354	31,083	601,437	264,976	26,013	290,989
其他收入	16,087	1,870	17,957	16,865	1,228	18,093
淨收入總額	586,441	32,953	619,394	281,841	27,241	309,082
經營開支	(239,535)	(18,159)	(257,694)	(139,822)	(10,063)	(149,885)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346,906	14,794	361,700	142,019	17,178	159,197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126,570	-	126,570	(6,798)	-	(6,798)
經營利潤(已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473,476	14,794	488,270	135,221	17,178	152,399
分估聯營公司收益	132	-	132	9,484	-	9,484
須呈報除稅前分部純利	473,608	14,794	488,402	144,705	17,178	161,883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 (續)

資產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按經營分部劃分之須呈報分部總資產及總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管理業務	3,889,243	3,895,617
小額貸款業務	478,885	467,020
資產總額	4,368,128	4,362,637

6 營業額及收益

營業額及收益包括來自投資管理業務及基金分銷業務的費用，以及來自貸款組合之利息及費用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管理費	548,826	340,733
表現費	229,242	21,861
認購費	115,691	54,957
費用收入總額	893,759	417,551
貸款組合之利息收入	29,970	23,689
貸款組合之費用收入	1,113	2,324
營業額及收益總額	924,842	443,564

7 分銷及顧問費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銷費開支	318,883	151,146
顧問費開支	4,522	1,429
分銷及顧問費開支總額	323,405	152,575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定期存款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9,958	4,219
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	1,54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6,814	6,0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090	5,806
其他	95	505
其他收入總額	17,957	18,093

9 股份基礎報酬

本集團為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董事、僱員及其他人士安排一項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自其獲採納之日起十年有效，其後將不授出新認股權，惟計劃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保持十足效力。認股權須受董事會可能決定的條款所規限。該等條款可包括認股權行使價、認股權可全部或部份獲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及認股權可獲行使前須達成的條件。本集團概無任何以現金購回或結清認股權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140,920,000份認股權（二零一四年：無）。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合併綜合收益報表內確認就授予董事及僱員認股權之開支總額14,45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253,000港元）對本集團之現金流並無影響。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授出的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型釐定。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總額於等待期攤銷。模型採用的主要數據包括於授出日期的股價、行使價、估計波幅、根據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過往股息估計的股息率、預期認股權年期及無風險年利率。波幅乃根據某期間具類似到期日之購股權的過往平均股價波幅而計量。

認股權的計量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即認股權授出日期。向拿督謝清海授出之54,800,000份購股權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倘承授人須符合可行權條件後方可無條件地有權獲授認股權，則考慮認股權將告可行或失效之可能性，於等待期攤分認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於釐定認股權開支時，亦須考慮沒收比率。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	133,726	29,3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	(4,034)	(28,05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	3,73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	(1,891)
持作出售投資之收益／（虧損）淨額（附註18）		
持作出售投資之收益	5,101	2,980
持作出售投資之虧損	(2,800)	(8,428)
外匯虧損淨額	(5,423)	(4,477)
其他總收益／（虧損）－淨額	126,570	(6,798)

11 稅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稅法，本集團概無任何應繳所得稅、遺產稅、公司稅、資本增益稅或其他稅項。因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內概無就所得稅及資本增益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純利已按16.5%（二零一四年：16.5%）的稅率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實際稅率為8.9%（二零一四年：14.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4,582	20,363
海外稅項	14,653	6,872
過往年度的調整	(6,031)	(4,318)
本期稅項總項	43,204	22,917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430	(140)
稅項開支總額	43,634	22,777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期內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776)	248
重新分類調整計入損益之收益	-	(4,36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776)	(4,117)
外幣匯兌	1,406	(10,231)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630	(14,348)

13 股息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405,426,000港元，並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支付。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議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13,753	4,332
添置	6,271	4,235
折舊	(3,385)	(1,774)
匯兌差額	9	(19)
期終賬面淨值	16,648	6,774

15 無形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32,406	55,614
添置	8,426	2,198
攤銷	(1,705)	(934)
匯兌差額	27	32
期終賬面淨值	39,154	56,910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初	102,651	92,125
應佔業績－除稅後收益	132	9,484
期終	102,783	101,609

本集團間接持有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權益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金元順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元順安」）	中華人民共和國	49%	49%

儘管金元順安由一名股東持有餘下51%權益，但本集團透過於其董事會佔一席位而有能力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

該聯營公司之影響就個別而言並不重大，並使用權益法入賬。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概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賬面值	102,783	102,65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佔持續經營業務純利及總綜合收益	132	9,484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投資

投資包括下列各項：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總額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證券 (按上市地點)						
股本證券—中國	233,471	178,931	-	-	233,471	178,931
投資基金—香港	164,568	165,251	-	-	164,568	165,251
上市證券市值	398,039	344,182	-	-	398,039	344,182
非上市證券 (按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股本證券—新加坡	-	-	4,831	8,379	4,831	8,379
投資基金—澳洲	16,644	15,882	-	-	16,644	15,882
投資基金—開曼群島	640,932	547,477	2,777	2,835	643,709	550,312
投資基金—中國	30,306	17,508	27,704	-	58,010	17,508
投資基金—愛爾蘭	126,635	105,614	-	-	126,635	105,614
投資基金—盧森堡	-	-	77,167	-	77,167	-
投資基金—台灣	-	3,201	-	-	-	3,201
投資基金—美國	350	294	23,651	23,175	24,001	23,469
非上市證券公平值	814,867	689,976	136,130	34,389	950,997	724,365
衍生金融工具						
股本轉換	38,953	-	-	-	38,953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	38,953	-	-	-	38,953	-
投資總額	1,251,859	1,034,158	136,130	34,389	1,387,989	1,068,547
代表：						
非流動	1,018,388	855,227	136,130	34,389	1,154,518	889,616
流動	233,471	178,931	-	-	233,471	178,931
投資總額	1,251,859	1,034,158	136,130	34,389	1,387,989	1,068,547

除上文所述者外，部份投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詳情請參閱附註18。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投資(續)

於非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之權益

投資包括由本集團提供種子資金的附屬公司所管理的多項投資基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釐定所有投資基金均為非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詳情請參閱附註28.3。

於結構性實體的所有權益的最大虧損風險為於投資基金所作投資的賬面值（請參閱附註28.3）及於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的應收費用。投資基金規模介乎80萬美元至42億美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萬美元至29億美元）。

18 持作出售投資

由於本集團擬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出售有關基金，並將其股權攤薄至其經濟利益無法構成控制權之級別，故本集團將下列權益分類為持作出售投資基金。

	公平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基金－愛爾蘭	38,595	–
投資基金－台灣	15,453	29,528
持作出售投資總額	54,048	29,528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基金之主要資產為上市股票。

於有關持作出售投資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之收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作出售投資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2,800)	(5,448)
持作出售投資已變現之收益	5,101	–
持作出售投資之收益／（虧損）淨額	2,301	(5,448)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應收費用

由於到期日較短，故應收費用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費用的賬面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投資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大多於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有關估值期完結時到期。然而，因若干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一般獲授一個月以內的信貸期，故若干該等應收費用於有關估值期過後方到期。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費用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費用		
1至30日	2,543	754
31至60日	-	72
61至90日	3,417	198
逾90日	2,700	911
	8,660	1,935
信貸期內的應收費用	238,885	691,665
應收費用總額	247,545	693,600

投資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一般從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資產淨值中扣除，並直接由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管理者或託管商於有關估值期或信貸期（倘適用）完結時支付。

應收費用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減值撥備（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435,640	178,158
短期銀行存款	1,207,937	1,200,717
投資戶口現金	128,241	172,12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1,771,818	1,551,001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其他資產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受限制銀行存款	6,367	6,198
其他資產	2,496	2,505
其他資產總額	8,863	8,703

根據台灣《全權委託投資業務管理辦法》及《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的規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惠理康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將一筆金額為2,500萬新台幣（相等於6,28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0萬新台幣（相等於6,110,000港元））的存款作為永豐銀行的財務擔保，藉此於台灣從事全權委託投資管理及境外基金銷售業務。

此外，另有一筆銀行存款人民幣70,000元（相等於8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000元（相等於88,000港元））作為本集團投資中國股本證券之最低儲備。

22 貸款組合，淨額

22.1 貸款組合減撥備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貸款組合		
企業	57,251	95,940
個人	265,231	226,052
減值撥備	322,482 (12,049)	321,992 (9,868)
貸款組合，總淨額	310,433	312,124
代表：		
非流動	138,931	141,031
流動	171,502	171,093
貸款組合，總淨額	310,433	312,12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在不計及任何提前償還貸款之情況下，貸款組合在合約基礎之上加權平均剩餘年期為2.3年（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年）。貸款組合之最終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貸款組合，淨額（續）

22.2 貸款減值撥備

	共同評估		個別評估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3,470	1,637	6,398	-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34	1,888	2,466	6,458
匯兌差額	-	(55)	(319)	(6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3,504	3,470	8,545	6,398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共同評估之貸款減值撥備佔貸款組合之未償還餘額1.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個別評估之貸款減值撥備佔減值貸款組合之24.8%（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3%）。

23 已發行權益

	股份數目	已發行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755,202,800	889,213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836,664,831	1,336,979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9,800,000	32,59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846,464,831	1,369,572

認股權

本集團為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董事、僱員及其他人士安排一項認股權計劃。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已發行權益(續)

認股權(續)

尚未行使認股權數目的變動及其相關行使價如下：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認股權數目 (千份)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5.18	101,515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82	19,650
已行使	2.44	(5,200)
已行使	5.00	(1,700)
已行使	3.94	(2,900)
已授出(附註9)	13.60	44,500
已授出(附註9)	14.09	96,42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3.31	150,770

尚未行使的150,770,000份(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50,000份)認股權中, 8,517,000份(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50,000份)認股權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行使, 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4.28港元(二零一四年: 3.75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獲行使購股權為9,800,000份(二零一四年: 無)。

尚未行使認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認股權數目(千份)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	25,864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5.50	-	55,451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2.44	1,200	6,4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2,850	5,100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44,500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	96,420	-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1,800	4,7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	4.56	4,000	4,000

24 應付分銷費開支

由於到期日較短, 故應付分銷費開支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應付分銷費開支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15,261	76,946
31至60日	1,042	11
61至90日	-	35
90日以上	-	24
應付分銷費開支總額	116,303	77,016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5 短期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0,000,000元（相等於62,42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00,000元（相等於62,420,000港元））按4.45%的年利率計息並可於二零一五年七月還款。該筆貸款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耀星資本有限公司之定期存款抵押。

26 承擔**26.1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承租方**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個辦公室及辦公設備，租期為二至五年不等。多數租賃協議於租期完結時可按市價續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23,880	20,166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33,880	34,734
經營租賃承擔總額	57,760	54,900

26.2 未撥備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私募股權基金之未撥備資本承擔為600,000美元（相等於4,65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000美元（相等於4,650,000港元））。

27 或然事項

本集團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表現費錄得或然資產，並就分銷費開支中的表現費部份錄得或然負債。

27.1 或然資產

非私募股權基金產品於每個表現期的表現費一般每年經參考表現費估值日計算。私募股權基金產品的表現費一般於衡量表現的期間結束時（表現費估值日）計算，通常為私募股權基金期限結束或每次成功於私募股權基金撤資時。表現費由本集團賺取時方予確認。

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截至並非於同期／年內的表現費估值日止的表現期間確認表現費。倘於表現費估值日表現正面（對非私募股權基金產品而言）或超出最低表現基準（對私募股權基金產品而言），則經計及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相關計算基準，可以現金收取該等表現費。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7 或然事項 (續)

27.2 或然負債

分銷費開支中的表現費部份根據本集團賺取的表現費計算。該等分銷費開支於本集團賺取表現費及本集團須支付相應的分銷費開支時確認。

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截至並非於同期／年內的表現費估值日止的表現期間確認分銷費開支的表現費部份。倘其後於表現費估值日賺取表現費，則可以現金支付該等分銷費開支。

28 關連人士交易

倘一方在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則雙方被視為相互關連。雙方倘受共同控制或共同受重大影響亦被視為相互關連。

除於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已達成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董事認為，該等關連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28.1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連人士訂立的交易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間附屬公司向一間合營公司支付的租金開支	159	159

28.2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就僱員服務而給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7,697	8,936
股份基礎報酬	10,088	1,256
退休金成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36	31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17,821	10,223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8 關連人士交易(續)

28.3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

本集團投資於下列由其管理或建議的投資基金，本集團由該等投資基金賺取投資管理或建議業務費用及基金分銷業務費用。該等投資基金代表本集團所管理／建議之第三方投資者的資產，為本集團賺取費用。該等基金透過向投資者發行單位／股份進行融資。

	公平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Premium Asia Income Fund	16,644	15,882
價值中國ETF	6,175	5,465
價值黃金ETF	128,749	132,588
價值日本ETF	9,604	8,358
價值韓國ETF	8,985	8,520
Value Partners Asia Fund, LLC	350	294
Value Partners China A-Share Select Fund ^(a)	98	–
惠理中華新星基金 ^(b)	174,689	159,211
Value Partners Classic Equity Fund ^{(c), (d)}	126,635	105,614
惠理價值基金 ^(e)	105,084	88,332
惠理康和中國點心高收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3,201
惠理康和兩岸價值基金	10,119	–
惠理康和台灣紅不讓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c)	5,333	29,528
Value Partners Credit Fund ^(f)	1	1
Value Partners Global Contrarian Fund ^(c)	19,588	19,691
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 ^(g)	20,434	19,968
Value Partners Health Care Fund	38,595	–
Value Partners Hedge Fund Limited ^(f)	2	2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 ^(h)	323	301
智者之選基金－中華匯聚基金 ^(a)	89,064	72,288
智者之選基金－中國大陸焦點基金	231,169	187,192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ⁱ⁾	481	491
價值台灣ETF	11,055	10,320
中信•金元惠理金融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14,661	14,035
金海九號證券投資合資信託計劃	15,645	3,473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總額	1,033,483	884,755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8 關連人士交易（續）

28.3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續）

- (a) 所持單位為A類單位。
- (b) 所持股份為可贖回A類股份。
- (c) 本集團已放棄其持有股份的投票權。
- (d) 所持股份為美元類別股份。
- (e) 所持單位為「C」類單位。
- (f) 所持股份為管理股份。
- (g) 所持股份為管理股份、P類別港元每月分派股份及A類別每月分派股份。
- (h) 所持單位為A2 MDis類別單位。
- (i) 所持股份為無投票權股份。

28.4 投資於一間關連公司管理的投資基金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的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Malabar India Fund, LP之投資為23,65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175,000港元）。該基金由Malabar Investment LLC管理，而本集團於Malabar Investment LLC擁有6.62%權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2%）。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應收Malabar Investment LLC的款項（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29 週期性

本集團管理的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表現費估值日大部份集中在每一財政年度的十二月份。因此，就本集團而言，確認表現費可能受週期性波動所規限。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董事根據 認股權計劃 持有的相關 股份數目 ⁽³⁾	佔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拿督謝清海	信託創辦人／實益 ⁽¹⁾	403,730,484	–	21.86%
	實益	57,470,828	56,620,000	6.17%
洪若甄女士	信託創辦人 ⁽²⁾	23,213,583	–	1.25%
	實益	–	12,570,000	0.68%
蘇俊祺先生	實益	19,865,723	18,490,000	2.07%
謝偉明先生	實益	700,000	5,690,000	0.34%
陳世達博士	實益	–	500,000	0.02%
LEE Siang Chin先生	實益	200,000	300,000	0.02%
大山宜男先生	實益	300,000	500,000	0.04%

附註：

- 該等股份由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CCML」）直接持有，CCML由Cheah Company Limited（「CCL」）全資擁有，而CCL則由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為一家於海峽群島內澤西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作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的代名人於CCL持有股份，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拿督謝清海及其若干家族成員。
- 該等股份由Bright Starlight Limited直接持有。Bright Starlight Limited由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則由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作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洪若甄女士的若干家族成員。
- 董事根據認股權計劃持有的相關股份數目詳述於下文「認股權」一節。

其他資料

(b) 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有關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拿督謝清海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實益	74,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 股份總數的0.49%
洪若甄女士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實益	10,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 股份總數的0.07%
LEE Siang Chin先生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公司 (附註)	50,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 股份總數的0.33%

附註：該等無投票權股份由Stenyng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Stenyng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LEE Siang Chin先生的配偶持有。

(c) 認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認股權計劃（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經修訂）（「計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變動概要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拿督謝清海	17/06/2015 ⁽³⁾	17/12/2015-16/12/2021	14.092	-	18,873,333	-	18,873,333
		17/12/2016-16/12/2021	14.092	-	18,873,333	-	18,873,333
		17/12/2017-16/12/2021	14.092	-	18,873,334	-	18,873,334
洪若甄女士	27/04/2009 07/12/2012	27/10/2011-26/10/2015	2.436	3,200,000	-	(2,000,000)	1,200,000
		31/12/2013-06/12/2022	4.56	400,000	-	-	400,000
		07/12/2014-06/12/2022	4.56	400,000	-	-	400,000
		07/12/2015-06/12/2022	4.56	400,000	-	-	400,000
	12/05/2015	12/05/2018-11/11/2021	13.60	-	1,016,666	-	1,016,666
		12/05/2019-11/11/2021	13.60	-	1,016,666	-	1,016,666
		12/05/2020-11/11/2021	13.60	-	1,016,668	-	1,016,668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	2,373,333	-	2,373,333
		17/12/2016-16/12/2021	14.092	-	2,373,333	-	2,373,333
	17/12/2017-16/12/2021	14.092	-	2,373,334	-	2,373,334	

其他資料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認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蘇俊祺先生	27/04/2009	27/10/2011-26/10/2015	2.436	3,200,000	-	(3,200,000)	-	-
	23/06/2010	23/06/2011-22/12/2016	5.00	500,000	-	-	-	500,000
		23/06/2012-22/12/2016	5.00	500,000	-	-	-	500,000
		23/06/2013-22/12/2016	5.00	500,000	-	-	-	500,000
	07/12/2012	31/12/2013-06/12/2022	4.56	533,334	-	-	-	533,334
		07/12/2014-06/12/2022	4.56	533,333	-	-	-	533,333
		07/12/2015-06/12/2022	4.56	533,333	-	-	-	533,333
	12/05/2015	12/05/2018-11/11/2021	13.60	-	1,716,666	-	-	1,716,666
		12/05/2019-11/11/2021	13.60	-	1,716,666	-	-	1,716,666
		12/05/2020-11/11/2021	13.60	-	1,716,668	-	-	1,716,668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	3,413,333	-	-	3,413,333
		17/12/2016-16/12/2021	14.092	-	3,413,333	-	-	3,413,333
17/12/2017-16/12/2021		14.092	-	3,413,334	-	-	3,413,334	
謝偉明先生	23/06/2010	23/06/2012-22/12/2016	5.00	250,000	-	(250,000)	-	-
		23/06/2013-22/12/2016	5.00	250,000	-	(250,000)	-	-
	31/05/2012	31/12/2013-30/05/2022	3.94	666,667	-	(666,667)	-	-
		31/05/2014-30/05/2022	3.94	666,667	-	(666,667)	-	-
		31/05/2015-30/05/2022	3.94	666,666	-	(666,666)	-	-
	12/05/2015	12/05/2018-11/11/2021	13.60	-	1,290,000	-	-	1,290,000
		12/05/2019-11/11/2021	13.60	-	1,290,000	-	-	1,290,000
		12/05/2020-11/11/2021	13.60	-	1,290,000	-	-	1,290,000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	606,666	-	-	606,666
		17/12/2016-16/12/2021	14.092	-	606,666	-	-	606,666
17/12/2017-16/12/2021		14.092	-	606,668	-	-	606,668	
陳世達博士	31/05/2012	31/12/2013-30/05/2022	3.94	66,667	-	-	-	66,667
		31/05/2014-30/05/2022	3.94	66,667	-	-	-	66,667
		31/05/2015-30/05/2022	3.94	66,666	-	-	-	66,666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	100,000	-	-	100,000
		17/12/2016-16/12/2021	14.092	-	100,000	-	-	100,000
		17/12/2017-16/12/2021	14.092	-	100,000	-	-	100,000

其他資料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認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LEE Siang Chin先生	31/05/2012	31/12/2013-30/05/2022	3.94	66,667	-	(66,667)	-	-
		31/05/2014-30/05/2022	3.94	66,667	-	(66,667)	-	-
		31/05/2015-30/05/2022	3.94	66,666	-	(66,666)	-	-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	100,000	-	-	100,000
		17/12/2016-16/12/2021	14.092	-	100,000	-	-	100,000
		17/12/2017-16/12/2021	14.092	-	100,000	-	-	100,000
大山宜男先生	31/05/2012	31/12/2013-30/05/2022	3.94	66,667	-	-	-	66,667
		31/05/2014-30/05/2022	3.94	66,667	-	-	-	66,667
		31/05/2015-30/05/2022	3.94	66,666	-	-	-	66,666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	100,000	-	-	100,000
		17/12/2016-16/12/2021	14.092	-	100,000	-	-	100,000
		17/12/2017-16/12/2021	14.092	-	100,000	-	-	100,000
僱員	23/06/2010	23/06/2011-22/12/2016	5.00	733,335	-	(283,334)	-	450,001
		23/06/2012-22/12/2016	5.00	866,669	-	(416,668)	-	450,001
		23/06/2013-22/12/2016	5.00	949,996	-	(499,998)	-	449,998
	31/05/2012	31/12/2013-30/05/2022	3.94	500,000	-	(500,000)	-	-
		31/05/2014-30/05/2022	3.94	500,000	-	-	-	500,000
		31/05/2015-30/05/2022	3.94	500,000	-	-	-	500,000
	31/05/2012	31/05/2013-30/05/2022	3.94	200,000	-	(100,000)	-	100,000
		31/05/2014-30/05/2022	3.94	200,000	-	(100,000)	-	100,000
		31/05/2015-30/05/2022	3.94	200,000	-	-	-	200,000
	07/12/2012	31/12/2013-06/12/2022	4.56	400,000	-	-	-	400,000
		07/12/2014-06/12/2022	4.56	400,000	-	-	-	400,000
		07/12/2015-06/12/2022	4.56	400,000	-	-	-	400,000
	12/05/2015	12/05/2018-11/11/2021	13.60	-	10,809,987	-	-	10,809,987
		12/05/2019-11/11/2021	13.60	-	10,809,987	-	-	10,809,987
		12/05/2020-11/11/2021	13.60	-	10,810,026	-	-	10,810,026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	6,573,320	-	-	6,573,320	
	17/12/2016-16/12/2021	14.092	-	6,573,320	-	-	6,573,320	
	17/12/2017-16/12/2021	14.092	-	6,573,360	-	-	6,573,360	
總計				19,650,000	140,920,000	(9,800,000)	-	150,770,000

其他資料

附註：

- (1) 緊接認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授出前，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2.20港元、5.00港元、3.90港元、4.54港元、13.68港元及13.50港元。
- (2) 於回顧期間並無註銷任何認股權。
- (3) 於56,620,000份認股權中，其中授予拿督謝清海的54,800,000份認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日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 (4) 股份在緊接董事及僱員行使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0.77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旗下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於計劃屆滿前已沒收的所有認股權將被視為失效，並不會回撥至根據計劃將可予以發行的股份數目內。

認股權開支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授予僱員的認股權的公平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的資本儲備將相應增加。公平值於授出日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並考慮認股權授出的條款及條件。此外，於釐定認股權開支時，須考慮僱員之沒收比率。

凡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後才可無條件地有權獲得認股權，則考慮認股權將告歸屬或失效之可能性，於歸屬期攤分認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

由於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需要投放極為主觀的假設，主觀投放假設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認股權的公平值估值產生重大影響。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均可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其他資料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的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杜巧賢女士 ⁽¹⁾	配偶	517,821,312	28.04%
葉維義先生	實益	300,159,324	16.25%
葉梁美蘭女士 ⁽²⁾	配偶	300,159,324	16.25%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³⁾	實益	403,730,484	21.86%
Cheah Company Limited ⁽³⁾	公司	403,730,484	21.86%
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 ⁽³⁾	代名人	403,730,484	21.86%
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 ⁽³⁾	受託人	403,730,484	21.86%
Affiliated Managers Group, Inc.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7,244,000	7.43%

附註：

- (1) 杜巧賢女士為拿督謝清海的配偶。
- (2) 葉梁美蘭女士為葉維義先生的配偶。
- (3)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CCML」)由Cheah Company Limited (「CCL」)全資擁有，而CCL則由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 (為一家於海峽群島內澤西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作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的代名人於CCL持有股份，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該項信託的受益人包括拿督謝清海及其若干家族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拿督謝清海為該信託的創辦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由TFS Trust & Fiduciary Services SA全資擁有，最終控股公司為法國巴黎銀行。
- (4) 該等股份由兩間Affiliated Managers Group, Inc.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持有。

除上述者及本報告「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主要股東權益」各節中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任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規定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記錄於本公司之登記名冊內，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外幣匯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除了於中國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及貸款組合(結餘約為9.545億港元)外，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此乃因本集團大部份的收支及資產負債均以港元(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及美元(與港元掛鈎)計值。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上海的研究中心合共僱用175名員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37名）、於新加坡僱用8名員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名）、於台灣僱用25名員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9名）及於成都僱用87名員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58名）。本集團按業務表現、市場慣例及市場競爭狀況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以獎勵其貢獻。此外，本集團亦按本集團及個別員工的表現授出認股權及派發酌情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證券

本公司或旗下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成立了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討論，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獨立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的核數師按照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由於企業管治的要求不斷改變，董事會因此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日益提高的股東期望及日趨嚴謹的監管規定。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守則條文的原則並一直予以遵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其他資料

於聯交所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aluepartners.com.hk)上刊登。中期報告將派寄予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

致謝

最後，本公司謹此對股東、業務夥伴、分銷商及客戶的忠誠支持致以衷心感激。本公司亦謹此向竭誠敬業的員工對本集團卓越成就的貢獻致上謝意。

承董事會命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謝偉明，特許財務分析師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9th Floor, Nexus Building
4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四十一號盈置大廈九樓
Tel 電話: (852) 2880 9263 Fax 傳真: (852) 2564 8487

www.valuepartners.com.hk